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进一步繁荣发展，根据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》和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规则》，结合当前形势，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改革创新，坚持开放合作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社会主义方向，坚持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的方针，坚持学术自由、艺术自由，坚持社会效益优先、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。

（三）主要任务：围绕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开展基础性、前瞻性、战略性研究，产出高质量研究成果；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，促进学科交叉融合；服务社会，普及社会科学知识，提高公众科学素养；加强自身建设，提升组织活力和影响力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基础研究。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开展基础性、前瞻性、战略性研究，产出高质量研究成果。

（二）加强应用研究。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现实问题，开展应用性、对策性研究，为决策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

（三）加强学术交流。定期举办学术年会、研讨会、论坛等，促进学科交叉融合，提高学术水平。

（四）加强成果转化。推动社会科学研究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。

（五）加强自身建设。完善组织体系，健全规章制度，提升组织活力和影响力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高度重视社会科学工作，切实加强领导，提供政策支持。

（二）加大经费投入。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要加大对社会科学研究的投入，保障研究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三）完善激励机制。建立健全激励机制，激发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。

（四）加强人才培养。加大人才培养力度，培养一支政治强、业务精、纪律严、作风正的社会科学队伍。

四、附则

（一）本指导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（二）本指导意见由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负责解释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